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概述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向参股公司上海优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优保”）提供245万元财务资助。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号）。公司于2021年8月完成了出售上海优保45%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被动形成了公司对外财务资助545万元的情形，该笔财务资助实质为公司对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的延续。截至本董事会召开之日，上海优保已偿还向上市公司的借款300万元。

（二）交易审批程序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钱永耀先生过去12个月曾兼任上海优保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本次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

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资助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优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古松路 131 号 5 幢 3 层 208 室
法定代表人	李旭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332781114L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02 月 28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	2015 年 02 月 28 日至 2035 年 02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网络科技、计算机科技、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开发，设计、制作各类广告，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审批），电脑图文设计制作（除网页），动漫设计，办公设备维修，家用电器维修，计算机维修，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物业管理，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自有汽车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日用百货、通讯设备、五金交电、文体用品、电子产品、办公用品批发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8,550,857.27	8,413,224.54
负债总额	6,113,706.02	5,672,245.25
净资产	2,437,151.25	2,740,979.29
项目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83,958.79	22,696,709.18
净利润	-303,828.04	520,559.29

注：上海优保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立信中联审字[2021]沪-0014 号审计报告。

3、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朱佳佳	225	225	45
2	崔翀雯	125	125	25
3	赵丹	75	75	15
4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	75	15
	合计	500	500	100

4、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钱永耀先生过去 12 个月曾兼任上海优保董事，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7.2.6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5、其他说明

上海优保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自 500 万增至 600 万元的决议，其中新增 100 万注册资本由江阴鑫源投资有限公司以 100 万元的价格认缴。该参股公司增资事项为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本次增资事项无需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目前，上海优保尚未完成本次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三、本次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 1、财务资助对象：上海优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财务资助金额：245 万元；
- 3、资金用途：主要用于上海优保日常经营；
- 4、财务资助期限：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5、借款利率：年利率 4.35%；
- 6、结算方式：分四期偿还，按季付息，到期一次归还借款（可提前还款）
- 7、还款保障措施：天利科技与上海优保股东朱佳佳签订股权质押协议，出质人（朱佳佳）以其持有的上海优保的股权担保质权人（天利科技）的权益。

本次借款协议将于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之后签署，具体条款以实际签署的借款协议为准。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上海优保提供财务资助，此前系公司控股上海优保期间为其提供的日常经营性借款，公司出让部分上海优保股权后，被动形成了公司对外财务资助。截至目前，上海优保已向公司偿还了借款 300 万元，而本次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继续稳定参股子公司的业务开展。

公司在提供财务资助的同时，将积极跟踪被资助对象的后续经营情况、密切关注其资产负债等情况的变化，掌握其资金用途，确保资金安全。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最近 12 个月，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发生金额 545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12%。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系因公司此前出售上海优保 45%股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 545 万，截至目前上海优保已偿还上市公司 300 万元，公司延续借款 245 万元给上海优保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就该议案征求独立董事的事前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系此前出售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的财务资助事项的延续，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该笔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